

营造浓厚禁毒氛围 打造无毒城市典范

——贵阳全面推进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

■ 通讯员 王家梁 王鹤霖 林玲

“以前没了解，原来毒品和毒驾的危害这么大，实在太可怕了。”近日，贵州省贵阳市吉源驾校学员苏军在科目一考试后感叹道。

将禁毒预防教育知识纳入驾考题库，这是贵阳市推进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和加大禁毒预防宣传工作的一个缩影。

据介绍，自国家禁毒委2016年8月在贵阳市召开“全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推进会暨贵阳禁毒经验现场会”以来，贵阳市不断出台禁毒有效措施，深入推进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开展了一系列禁毒相关工作。

“工作中，我们发现年轻人由于工作比较繁忙，集中系统学习禁毒预防教育知识的机会较少，而驾考则是个很好的机会。”贵阳市禁毒办相关负责人向记者介绍，针对禁毒斗争面临的复杂情况，在加强毒品预防宣传方面，贵阳市针对青少年群体，推动将禁毒知识纳入中考。

贵阳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2016年至2022年，在中考试卷中，禁毒知识渗透在政治、历史、化学、生物等相关学科的考试中，在文综考试中通过原题呈现，其他学科采取有机渗透等方式进行考查。”

记者了解到，近年来，贵阳市深入开展了全民禁毒徒步走、地铁禁毒宣传专列、禁毒宣传作品评选等丰富多彩的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活动，形成了“校园教育+禁毒”“驾驶培训+禁毒”“地铁专列+禁毒”“广场文化+禁毒”等一批各具特色的禁毒宣传模式，营造了全民自觉抵制毒品的浓厚氛围。

与此同时，贵阳市还坚持科学评估，每季度对33家污水处理厂进行抽样检查，随机对300人进行毛发验毒、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调查测评，对毒情发展进行检测预判。

“毒品预防宣传工作是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需要各级政府、公安、教育等部门加强合作，社会团体、企业、学校等积极参与，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向公众普及毒品的危害和防范知识。”贵阳市

禁毒办宣传部门负责人说。

近年来，贵阳公安禁毒部门破获了贵州省首起涉毒“减肥药”案，涉案金额达1294万元，涉及省内受众消费群体300余人；通过毒品“基因”解码，侦破一起特大贩卖毒品案件……

一直以来，贵阳市对打击毒品犯罪坚持“挖根、断脉、破网”和“吸必查贩、贩必查吸”一体推进，对毒品打击模式从以往“打零收戒”向“体系化集群化”转变，最大限度打击、遏制毒品入境、过境渠道及本地吸贩网络，有效形成“制毒不敢进、贩毒不敢卖、运毒绕道走”的良好态势。

截至目前，贵阳市共破获毒品刑事案件450余起，抓获毒品犯罪嫌疑人870余人，查处吸毒人员1700余人，缴获各类毒品89公斤。

贵阳市还坚持戒治管控，对吸毒人员服务管理到位。

工作中，贵阳禁毒办通过统筹民政、人社、卫健、医保等部门联合发力，确保病残吸毒人员应收尽收，困难吸毒

人员帮扶到位。实现了吸毒人员“求人不如求己，人救不如自救”的目标，打通了吸毒人员回归社会的“最后一公里”。

南明区教育局通过党建共建，携手贵州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联动宣传，从心理学角度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工作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白云区大山洞街道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联合禁毒志愿者协会、家委会、禁毒专干、党员干部等力量，加强对涉毒人员的走访慰问，定期开展禁毒宣传、讲座培训等，形成工作合力。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带头上门了解群众需求，关心关爱戒毒康复人员，用心用力做好禁毒工作。同时，将在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更多植入禁毒宣传元素，以示范创建、重点整治为重点，以最大工作力度、最强保障投入、最实工作措施，不断完善市域毒品治理体系，深入推进禁毒人民战争，推动禁毒工作高质量发展。”贵阳市禁毒办相关负责人说。

遵义市公安机关 开展集中禁赌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王丹)为充分展示遵义市公安机关在打击赌博违法活动集中行动中取得的工作成效，以“平安贵州冬季行动”和“清风2024”专项行动为契机，1月13日，遵义市公安机关组织全市治安部门开展“禁赌专项行动·树清风正气”为主题的禁赌宣传活动，掀起全民禁赌热潮。

据介绍，2023年遵义市公安机关共侦破涉赌刑事案件390起，查处涉赌治安案件1420起，惩处违法犯罪嫌疑人6500人。同时，遵义各地以法律法规、以案释法、打击整治、开展示范等宣传活动，剖析赌博违法犯罪活动对家庭和社会带来的严重危害，通过法治频道、新闻媒体等进行了禁赌宣传报道，特别是各级公安机关基层派出所民警深入学校、社区、机关、主要街道、繁华商业区、乡(镇)政府驻地、

集市等人员密集场所通过设立宣传点、设置宣传栏、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材料等宣传赌博的危害性，在集中开展宣传活动中各地共悬挂宣传横幅标语400余幅，制作宣传图片展板400余块，发放禁赌宣传资料9万余份。通过多种宣传方式，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多了解关于禁赌的法律、法规以及举报奖励办法等。

此次集中宣传充分表明了遵义市公安机关打击赌博违法犯罪的态度和决心，遵义市公安机关将以雷霆之势，持续深入推进严打赌博违法活动专项行动，提升人民群众抵制赌博活动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营造社会各界参与支持禁赌的良好氛围，为建设“平安遵义、和谐遵义、文明遵义”作出更大贡献。

安顺中院开展“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案件讲评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赵婷婷)为进一步加强安顺市法院机关政治建设，进一步推动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切实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到审判执行各环节全过程，近日，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案件讲评活动。

活动中，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刑事等部门及各基层法院民事、刑事、立案、执行等部门的9位法官围绕“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要求，对典型案例作了全面、深入、细致的讲述，该院及基层法院9位领导分别作了客观、精准的点评。

点评员对安顺市两级法院深入开展“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提出要求，要切实提升政治素养，以“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展现忠诚本色。要全面领会“从政治上看、从

政治上办”，并将之融入审判执行各方面、全过程。要切实推进能动司法，以“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服务发展大局；要始终牢记“国之大事”“省之大计”“民之大事”，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坚持能动司法，把“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融入服务保障发展大局中去；要切实践行人民至上，以“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深化司法为民；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健全完善司法为民机制举措，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要切实强化建章立制，以“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作为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发展的总牵引，融入全市法院党的建设、审判执行、队伍建设全过程各环节。

盘州市法院 访企问需听心声 精准护航促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尹柯)1月11日，盘州市人民法院立案庭与环境保护法庭到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就法治助企工作进行调研，并与企业有关负责人进行座谈。

据悉，2023年5月26日，盘州市首个法官工作站于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挂牌。“驻企法官工作站”是法院改进工作方式，延伸服务，为煤矿企业提供有效司法保障的举措之一。

座谈会上，马依煤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莫风依表示，法官工作站的成立，为煤矿依法经营、依法妥善化解涉煤纠纷方面提供了很多专业指导，为企业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随后，企业有关负责人还咨询了当前企业的易发常见纠纷及重难点法律问题。

盘州市人民法院环境保护法庭表示，在涉煤企业设置法官工作站，主要是为了更加贴近企业，问需于企，为企业发展提供更好的司法

服务。“安全生产大于天”，发展很重要，但是安全更重要，安全底线一定要守牢，生态环保安全也是安全的重要部分。必须在环评报告验收通过后再次投入使用，严格按照审批的开采范围进行开采，杜绝违法开采或越界开采现象。同时，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做好煤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粉尘、噪音等污染物的防治，处理好开发与保护的关系，保护好生态环境。

煤矿“安全生产”是保持社会稳定发展的重要条件，是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盘州市人民法院将继续加强与煤矿企业的沟通协调，进一步完善工作流程、运行机制，让法官工作站成为企业与法院沟通的桥梁，切实解决煤矿企业的实际困难。努力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帮助煤矿企业从源头防范化解纠纷，切实履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充分利用好法官工作站，助力推进盘州市营商环境建设。

黔西市检察院 召开未成年人检察业务工作推进会

本报讯(通讯员 黄丹玲)日前，黔西市人民检察院召开“迈向新征程 未成年人检察业务工作推进会”，该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部门全体人员参加。

会议强调，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和司法机关，依法履职保护、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是义不容辞的重要政治责任、法治责任、检察责任。黔西市人民检察院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及未保委重视支持，密切与其他政法机关、政府相关部门、群团组织的沟通协作，建立业务研讨、会商交流、信息互通等工作机制，通过检察履职推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有机融合，共同推动解决影响未成年人司法综合保护

的突出问题。

会议要求，人民群众对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期待已经从“有没有”到“好不好”向“更加好”转变。全体人员要乘好“第二个百年”这一东风，抢抓数字检察宝贵机遇，遵循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加强学习研究，强化业务技能锻造，以坚实的理论基础和过硬的检察本领进一步强化未成年人司法综合保护，履行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职责，呵护祖国花朵茁壮成长、健康成长。

此次会议找准司法保护与其他五大保护的结合点和共通点，通过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和司法保护职责，大胆开拓，协同发力，实现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有机统一。



为进一步提高学生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意识，1月12日，黔东南州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二大队民警走进旧州镇平西坝小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通讯员 唐光新 廖忠彦 摄 (贵州图片库 发)

黔西南州：“四个零”服务提升法援审批质效

■ 通讯员 普国合

多元受理 审批“零距离”

窗口受理。针对到法律援助中心现场申请法律援助的群众，提交申请材料后，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核实申请人的身份状况、经济状况、申请事项，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予以当场受理，对不符合援助条件的，向当事人说明原因并引导通过其它途径解决问题。截至目前，黔西南州法律援助窗口累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2388件，符合法律援助条件案件2342件。

上门受理。针对不便到现场办理申请、不熟悉网上申请操作的残疾人及高龄、空巢独居的老年人等特殊群体，经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电话对接核实情况后，由法律援助中心安排工作人员直接上门，或安排法律援助工作站上门服务，对法律援助事项进行初步审查，符合条件的，提出初审意见，按程序进行办理。截至目前，全州法律援助机构上门受理法律援助案件202件，符合法律援助条件案件197件。

网上受理。为实现“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法律援助申请人可通过“12348贵州法网”进行网上申请，实现网上受理。申请人通过手机或电脑进入法律援助申请页面，实名注册账号，填写基本信息、案情及申请理由概述，并上传经济状况说明等材料，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在后台实时进行审核，对符合条件的立即受理，对需要补充材料的进行提醒，对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并进行说明。截至目前，全州法律援助中心网上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36件，符合法律援助条件案件420件。

便捷高效 审批“零跑动”

入驻政务中心。为便于群众申请法律援助，按照专业化、便民化、规范化标准，将法律援助中心集中到政务服务

中心办公，设立司法行政综合服务区，覆盖法律援助咨询、受理、审查、指派等业务。安排律师轮值值班，负责解答法律相关问题，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法律援助服务，实现“只进一次门”即可办理全部事项。目前，州、县两级法律援助中心已全部入驻政务服务中心集中办公。

精简办事材料。按照便捷、高效、实用原则，聚焦法律援助受理、审查、指派等各个环节，对申请材料清单分类进行全面梳理，精简不必要的证明材料，并公布办理流程、需要提供的材料清单，并公布办事流程、需要提供的材料清单。实行经济困难状况说明事项“承诺制”，申请人进行个人诚信承诺，减少办事成本，提高办事效率。截至目前，已梳理完成并发布经济困难类、不受经济困难条件限制类、免于核查经济困难类3张申请材料清单。

优化审查流程。优化审批程序，减少不必要的审查环节，提高审批时效。推行“容缺受理”制度，对基本符合法律援助条件但缺少非关键材料的申请，予以提供法律援助，并一次性告知需补充的材料，可通过微信、邮件、邮寄等形式补全。针对距法定时效或者期限届满不足7日，需要及时提起诉讼或申请仲裁、行政复议或需要立即申请财产保全、证据保全或者先予执行的紧急案件，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时，实行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立即安排工作人员为其办理法律援助相关手续，法律援助中

心负责人现场进行审批。截至目前，完成紧急案件审批431件。

快速指派 审批“零等待”

按需指派。坚持公平、合理、有利受援人的基本原则，实行首援优先指派，对上诉、执行、法院决定再审或检察院提出抗诉等同一案件需提供多次援助的，经征求申请人同意，法律援助中心直接指派给首次援助的律师提供法律援助；实行首问直接指派，对于社会律师在律所为当事人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当事人因经济困难，由律师指引并帮助办理法律援助，经审查符合条件的，法律援助中心现场指派该律师提供援助。截至目前，按需指派法律援助案件165件。

分类指派。为提高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法律援助中心结合律师办案专长，分类建立优质律师信息库。对于未成年人人身损害赔偿、农民工劳动报酬纠纷、医疗人身损害赔偿、婚姻家庭纠纷等特殊类型的法律援助事项，法律援助中心决定给予法律援助后，立即将法律援助案件指派给信息库中的专长律师，并将援助案件通报援助律师所在事务所。截至目前，共建立优质律师信息库6类127人，分类指派法律援助案件536件。

轮流指派。出台《进一步规范法律

援助机构案件受理、指派、监督的规定(试行)》，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根据审批结果，决定给予法律援助的案件，坚持轮流指派原则，按照律师事务所律师人数的50%指派案件，或者指派给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律援助志愿者办理，当日完成指派。截至目前，通过轮流指派法律援助案件2258件。

灵活办理 审批“零障碍”

实行委托办。申请人可根据需要，通过委托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律援助志愿者代为办理，或委托从事法律服务工作外的其他人员帮助办理。如2023年8月13日，兴仁市屯脚镇新山村村民胡绍林委托鑫发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方燃为其代理在安龙县发生的劳动争议纠纷一案，李方燃到安龙县法律援助中心，按程序办理胡绍林的劳动争议案，法律援助中心受理后，决定给予援助，成功为其解决了纠纷。

绿色通道办。法律援助中心专门为军人军属、农民工、残疾人、未成年人、妇女、老年人等重点法律援助对象开通“绿色通道”，为特殊人群申请法律援助提供贴心服务，安排专人主动靠前、热情服务，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指派。截至目前，全州法律援助中心通过“绿色通道”办理法律援助案件达1277件。

预约服务办。建立预约办理工作机制，对外公布州、县两级法律援助中心座机电话，接受申请人电话咨询预约。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告知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的程序和需要提供的材料，约定办理时间。对预约上班时间外的，提供延时服务；对预约非工作日的，根据具体情况，安排工作人员采取窗口、上门、网上受理的方式实行“点对点”办理。截至目前，通过预约并完成法律援助办理45件。